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兰信")于近期 收到科研项目船舶(航行)态势智能感知课题科研经费补助400万元。公司在该项目 中的研究总经费为3685万元,其中国拨经费264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科研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立项批复及有关文件,公司参与开展《船舶(航行)态势智能感知系统研制》项目的研究(以下简称"项目"),项目研究周期2019年1月至2021年12月,研究目标为针对目前我国船舶态势感知能力不足而影响航行安全的现象,提出研制国际一流水平的船舶航行态势智能感知系统,通过固态雷达、激光雷达、全景视觉、全景红外视觉、声音识别、遥感及三位重构数字场景等新技术的高度融合及多媒体技术的应用,提高船舶航行环境态势的智能感知能力,彻底解决船舶航行安全的问题,并成为无人船自主航行的核心装备。

二、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项目牵头单位转拨的科研支持资金400万元。

公司在该项目中的研究总经费为3685万元,其中国拨经费2641万元。近12个月公司累计收到该项目拨款1428万元。

三、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 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获得的上述项目补 助资金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上述政府补助133.33万元计入其他收益,0万元 计入营业外收入,266.67万元计入递延收益,在研发项目执行期平均摊销。具体会计 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将会增加2020年度税前利润总额约133.3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的要求,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利用。因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的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日

